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 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ibuyu Group Limited 子不语集团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420)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告由子不语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 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 第13.09(2)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 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基於本集團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報告期間」)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及董事會目前所得資料的初步評估,本集團預計報告期間錄得淨利潤介乎約人民幣87百萬元至約人民幣97百萬元,相比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淨利潤約人民幣10.3百萬元,預計同比增長約745%至842%,這主要是以下事件的綜合影響:

- (i) 收入持續增加,致毛利也相應增加;
- (ii) 降低庫存數量、優化庫存結構,致倉儲費用下降;及
- (iii) 調整人員結構、提升運營效率,致本集團人力成本整體下降。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仍在落實於報告期間之中期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僅基於本公司目前可得的資料及董事會對管理賬目的初步評估呈列,未經本公司核數師或審核委員會確認或審閱,並可能需作進一步調整(如有)。務請股東及潛在投資者細閱本公司有關本集團於報告期間之中期業績公告,該公告預期於2024年8月底或之前根據上市規則之規定刊發。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子不语集团有限公司 *主席* 華丙如先生

香港,2024年8月1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華丙如先生、汪衛平先生及董振國先生;非 執行董事華慧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俞可飛先生、沈田豐先生及劉健成博士。